

Economics



Selections

经济活页文选

会计版

对企业财务报告 的理性分析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0.12
总第26期

本期推荐书目

《会计大趋势》

这是一本关于会计未来的书。本书所讨论的内容主要侧重于社会环境的急剧变化对会计确认、记录、计量和报告的影响，以及对会计系统硬件和软件的影响。

作者：薛云奎

每册定价：20.00 元

《合伙企业会计》

本书从对合伙企业及合伙企业会计的一般考察入手，较为系统地论述了合伙企业会计的基本理论和实务处理方法，探讨了合伙企业会计实务处理规范的设计。

作者：尹舒 马良

每册定价：14.00 元

需要以上图书的读者请将书款另加 15% 的邮费汇往本公司，具体地址详见本刊第 2 页。为真情回报本报订户，对于订阅《经济活页文选（会计版）》2000 年全年的读者，我们特举行优惠购书活动，本刊订户对全年推荐图书均享受九折优惠，并免费邮寄，数量不限。推荐图书将陆续在本刊上刊登。

出版

URL: <http://www.eleph.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北京地区总发行：北京中财社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 81 号院 2 号楼东座

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80×1230 毫米 32 开 1 印张 26900 字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2.60 元

45005.0057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经济活页文选(会计版)》

2000年第12期(总第20期)

目 录	随着宏观政策的逐步完善,会计信息质量不断提高 (1)
	关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3) 关于“调整后每股净资产”(5) 关于财会字[1999]35号文(6)证监会关于各项减值准备的通知(6) 证监会关于年报的内容与格式准则(7) 关于《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7) 几点相关建议(8)
	如何评价上市公司财税政策的综合效应 (8)
	对三部门相关政策综合效应的总体评价(9) 有关各方对“所得税会计”的研究(10) 几点相关建议(12)
录	透过三张表能获取哪些有用信息 (13)
	查看流动资本的真实性及企业的成长性(14) 查看企业各项财务比率(14) 对各项资产性项目进行具体分析(15) 对资产负债表各项目间关系的分析(16) 多角度读取现金流量信息(17)
	关注利润调整新动向 (24)
	警惕通过应收账款来调整利润(25) 警惕通过处理存货来调节利润(26)
	关注各类“排行榜” (27)
	关注“调整后每股净资产”(27) 警惕“净资产收益率”失真(30) 关注“扣除非常损益的每股净资产”(30) 关注“四项准备”的计提情况(31)
	2001年《经济活页文选》征订启事 (32)

《经济活页文选(会计版)》

2000年第12期(总第20期)

目 录	随着宏观政策的逐步完善,会计信息质量不断提高 (1)
	关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3) 关于“调整后每股净资产”(5) 关于财会字[1999]35号文(6) 证监会关于各项减值准备的通知(6) 证监会关于年报的内容与格式准则(7) 关于《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7) 几点相关建议(8)
	如何评价上市公司财税政策的综合效应 (8)
	对三部门相关政策综合效应的总体评价(9) 有关各方对“所得税会计”的研究(10) 几点相关建议(12)
录	透过三张表能获取哪些有用信息 (13)
	查看流动资本的真实性及企业的成长性(14) 查看企业各项财务比率(14) 对各项资产性项目进行具体分析(15) 对资产负债表各项目间关系的分析(16) 多角度读取现金流量信息(17)
	关注利润调整新动向 (24)
	警惕通过应收账款来调整利润(25) 警惕通过处理存货来调节利润(26)
	关注各类“排行榜” (27)
	关注“调整后每股净资产”(27) 警惕“净资产收益率”失真(30) 关注“扣除非常损益的每股净资产收益”(30) 关注“四项准备”的计提情况(31)
	2001年《经济活页文选》征订启事 (32)

特邀顾问(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平准 冯淑萍 李 勇 李 爽
汤云为 朱祺玲 谷 祺 张为国
余秉坚 余绪缨 陈毓圭 秦荣生
阎达五 谢志华 葛家澍 董晚朝

主 编：杨天赐

副主编：贾 杰 郑宁军

编辑部成员：郑宁军 蔡丽兰 王芝文 褚爱军

编 辑：《经济活页文选》编辑部

出 版：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北京地区总发行：北京中财社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1号院2号楼东座 邮编：100036

电 话：(010) 88119132、88119130、88110538

传 真：(010) 88119129

对企业财务报告的理性分析

——马永义

无论是从事经济管理工作的公务员，证券发行的审核及监管人员，证券公司的投行、研究、自营人员，证券投资基金的经理人员，还是从事证券业务的审计师、评估师、律师，商业银行的信贷人员，各类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者乃至普通的证券市场投资者，全方位审视财务报告、多角度作出理性决策都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现将本人近年来对这方面问题的研究加以系统化整理，但愿对广大财务报告信息的使用者能有所帮助。

3

随着宏观政策的逐步完善，会计信息质量不断提高

不断遏制利润操纵、逐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已经成为越来越多的人们的共识。在实现这一美好目标的过程中，陆续出台的宏观财务、会计、税收和证券监管的相关政策起到了明显的导向作用。此间也清晰地体现出我国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不断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而做出的艰辛努力与探索。现对 1998 年以来出台的相关政策做一简要的回顾，以便在实际工作中更加系统地贯彻这些政策，不断提高我国会计信息的质量。

关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以下简称“新制度”) 199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以下简称“新制度”)，对进一步提供更加科学合理的会计信息以及遏制年度之间的利润操纵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通过比较《新制度》和《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我们能够发现：在《新制度》的“利润表”中发生了这样一些变化，即改变了“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项目归属；增加了“存货跌价准备”和“折扣与折让”项目；删除了“以前年度损益调整”项目。现分别加以简要的评述：

“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项目归属的变动，有利于提供更加科学合理的会计信息。因为将这两个项目从“主营业务利润”和“其他业务利润”中扣除，才真正符合这两个项目的经济实质，只有这样才能使“主营业务利润”和“其他业务利润”得到合理的反映，使原来“主营业务利润”偏低，“其他业务利润”偏高的现象得到扭转。

“存货跌价准备”和“折扣与折让”项目的增加，是为了与会计政策的变化相适应，有利于更加稳健地反映企业的获利能力，同时通过“折扣与折让”项目的增设，统一了各项流转税的计税口径，避免了流转税的流失。

4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项目的删除，从制度上根除了企业对各年度利润进行随意调整的技术上的可能性。在此之前一些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的方式来随意调整各年度之间的利润水平，以达到规避监管、不断融资的目的。

例如，NT公司相关资料显示，1993年净利润为2305万元，每股收益0.55元，1994年预测净利润为2175万元，1994年年报净利润为1738万元（其中，上年利润调整为1455万元，即扣除上年利润调整因素后当年实现净利润为283万元，仅为预测数的13%）。XH公司相关资料显示，1994年净利润为397万元，1995年亏损9432万元（其中上年利润调整数额为负数1702万元），1996年净亏损23422万元。由此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如果不通过以前年度利润调整这一手段，NT公司就可能丧失新股发行资格，XH公司1994、1995、1996年就会连续三年亏损。同样我们也有理由怀疑该公司有可能将1997年所发生的损失提前到1996年列支，以避免发生1995、1996、

1997 年连续三年亏损。

如果按照《新制度》的规定，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的事项不再计入调整年度的利润总额，这样就无法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项目来调整年度之间的利润水平，同时使“利润总额”、“所得税”和“净利润”真正体现出其应有的时期性概念。

关于“调整后每股净资产”项目的披露，有利于人们更好地判断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主动规避投资风险。从 1998 年年报开始，中国证监会要求上市公司在年度财务报告的“主要财务数据”中，单独披露“调整后每股净资产”项目。该指标是用每股净资产减“三年以上应收账款”、“待摊费用”、“预提费用”、“开办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后求得。从该指标的计算过程中，我们可以分析：

“三年以上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收账风险，该资产质量存在一定的问题；“待摊费用”、“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只是形式上的资产，是按权责发生制的要求列为资产类，等待以后年度摊销的费用，对债权人来讲是不能用它们来还债的；而“预提费用”是需要在下一个会计年度支付的负债，需要动用企业的货币资金。有些上市公司利用上述调整项目来粉饰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过单独披露“调整后每股净资产”后，就会使人们认识到个别上市公司可能蕴涵的财务风险，从而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例如，1998 年年报中有的上市公司调整前、后的每股净资产差异较大，其中，ST 白云山 905%、ST 石劝业 338%、ST 吉诺尔 3015、ST 英达 240%、深中华 232%、ST 百文 172%、ST 深华宝 109%，这些数额较大的差异意味着这些公司所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存在一定的水分(即应收账款的收账风险没有充分披露，各项摊销资产没有充分摊销)或者在未来的经营活动会存在一定的困难。这一点已经在 1999 年年报和 2000 年中报中得到了体现。此外通过披露“调整后每股净资产”，笔者发现有的上市公司的净资产已经成为负值，表明这些公司不但已经将股东投入的股本金和资本公积金全部损失掉，而且已经殃及到银行

等债权人的本金，从 1998 年的年报看：ST 白云山 -2.01 元/股、ST 吉诺尔 -0.76 元/股、ST 英达 -0.49 元/股、深中华 -0.896 元/股、ST 百文 -0.16 元/股。

关于财会字 [1999]35号文

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财会字[1999]35号)》(以下简称“35号文”)，有利于敦促上市公司提供更加稳健的会计信息。其核心内容是，要求上市公司计提“四项准备金”，即“坏账准备”、“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通过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上市公司的利润水平更加稳健，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上市公司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粉饰。为了使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具有可比性，在该文件中还要求上市公司在披露 1999 年度的年报时对以前年度会计资料进行追溯调整。在舆论界的大力支持下，经各方努力，该文件在 1999 年度的上市公司年报中已经得到贯彻执行。尽管在实际工作中，各上市公司对四项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比例存在较大的差异，但这毕竟从根本上加快了我国遵循稳健性会计原则的步伐，进一步与国际惯例接轨。换个角度而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本来应该由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来把握。一般说来，计提比例较大的公司更关注公司的长远利益、计提比例较小的公司更注重眼前利益。至于计提比例的合理性，应通过不断提高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来逐步增强。总之，35号文的发布使我国对稳健性会计原则的运用又向前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证监会关于各项 减值准备的通知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有利地促进了 35 号文的贯彻执行，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通过随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来操纵利润的现象。该《通知》发布以前，有的上市公司通过随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来人为地操纵利润。请看下面三个实例：某公司 1998 年巨亏 7 亿元，其中提取坏账准备 5 亿元(含关联公司坏账准备 2 亿元)，年报

公布两个月后，该公司通过“债务重组”收回已核销的 1.12 亿元，一举扭亏为盈。某房地产公司 1998 年巨亏 10 亿元，其中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高达 8.75 亿元。某公司 1998 年度净利润为 144 万元，其中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为 1.41 亿元。我们有一定的理由认为上述三公司存在着利润操纵之嫌。而该《通知》要求各上市公司对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当局要向股东大会说明各项资产减值的计提比例和计提依据，经股东大会讨论批准后执行。这就会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上市公司管理当局随意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并接受股东大会的严厉监督，进而间接督促上市公司管理当局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证监会关于年报的内容与格式准则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1999 年修订稿)(以下简称“修订稿”)，有利于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利润水平做出更加科学合理的判断，避免被会计报表中利润总额的表面现象所迷惑。“修订稿”中的一个显著变化就是要求上市公司在“主要会计数据”中单独披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其目的在于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干扰，使人们对利润总额的“含金量”有更深入的认识。笔者在阅读上市公司 1999 年度的年报中注意到：“福建福联”披露的股权转让收入为 21496500 元，占利润总额的 88.83%。“重庆路桥”披露的“补贴收入”(所得税、营业税返还)为 37687874.32 元，占利润总额的 39%。“国际大厦”披露的股权转让收入为 1570 万元，而其净资产收益率为 6.28%。显然理性的投资者无疑会对这三个公司利润水平“含金量”的判断打上一定程度的折扣。

关于《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 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国税发[2000]84 号)(以下简称“84 号文”)，明确了所得税税前项目的扣除办法，既避免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对所得税的影响、保证财政收入随企业的发展而稳定增长，又给企业创造了公平的竞争环境、

便于投资者对上市公司会计信息的理解与分析。“84号文”中明确规定，企业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长期投资减值准备”不得在所得税税前扣除。这就表明无论企业采取什么样的资产减值准备政策，在税收法规上均不予以承认，从而避免了对所得税的冲击。而对于采用备抵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司，在所得税政策上只允许采用应收账款余额百分比法，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为5%，企业采用账龄分析法所多计提的坏账准备在计算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对各上市公司而言，则是站在同一起跑线上进行竞争，同时避免了个别公司通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来避税的可能。在明确了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的前提下，各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高低，对股东而言就是如何处理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的关系。即计提比例高对长远利益有利，反之则对眼前利益有利。这样就有利于市场的投资者对上市公司占主导地位的理财思想作出分析，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8

几点相关建议 从上述回顾中，我们不难看出这些政策对逐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遏制利润操纵所起到的积极作用。为了使各项政策更加完善，笔者现提出如下几点建议：

1. 会计政策上应进一步明确以前年度调整所形成的利润是否应计提“盈余公积”和“公益金”。笔者认为为了增强上市公司的未来发展能力，对以前年度调增的净利润应计提“盈余公积”和“公益金”。

2. 伴随着各项相关政策的出台，各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可比性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建议在年报或中报披露完毕后，有关媒体不再进行“每股收益”的简单化排名，避免对投资者产生误导。

如何评价上市公司财税政策的综合效应

承 上所述，继财政部发布“35号文”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财会字[1999]49号)(以

下简称“49号文”）两个规定，以及证监会发布“修订稿”和“通知”之后，国家税务总局又印发了“84号文”。如何从总体上来评价国家对上市公司财税政策的综合效应，从而相互协调地做好各项政策的贯彻与执行就显得很有实际意义。本文拟对其做具体探讨，并呼吁有关各方重视对上市公司所得税会计的研究与实施。

对三部门相关 政策综合效应 的总体评价

要想总体上客观、准确地把握三部门相关政策的综合效应，我们不能简单直接地从字面上将三部门的相关条款进行比较后，就草率地得出结论。其理由如下，财政部的“35号文”和“49号文”的核心内容是要求上市公司遵循“稳健性”会计原则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并对1998年度及其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而国家税务总局的“84号文”中则明确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存货跌价准备金、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金、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金、风险准备金（包括投资风险准备基金），以及国家税收法规规定可提取的准备金之外的任何形式的准备金都不得扣除。显然单从字面上看，财政部的“35号文”和国家税务总局的“84号文”是明显矛盾的，那么站在上市公司的角度来看是否真的是政出多门、无所适从呢？笔者认为答案应该是否定的。财政部“35号文”和国家税务总局“84号文”的着眼点有所不同：“35号文”的着眼点在于督促上市公司提供稳健性的会计信息，以便促进我国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证券市场的资源配置作用，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而“84号文”的着眼点则在于在证券市场健康发展的基础上，上市公司应当为国家提供更多的税收收入，从而实现证券市场、上市公司和国家财政收入三者之间的良性循环与发展，避免因地方利益驱动使得上市公司的发展与国家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相互脱节。那么“35号文”与“84号文”上述字面上的矛盾现象在上市公司这一微观政策载体中应如何得到合理的解释呢？这就要通过“所得税会计”这一专门技术手段来解决，即上市公司在会计核算环节按照“35号文”的精神来执行，而在计算上市公司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按“84号

文”的精神来把握。

基于上述分析，笔者对三部门相关政策综合效应的总体评价是：三部门分别从不同的角度作用于上市公司这一微观政策载体，并通过三者的相互配合来实现证券市场、上市公司和国家财政收入之间的良性循环。具体可概括如下，财政部的“35号文”作用于上市公司的会计确认与计量环节（旨在提供更加稳健的会计信息）；中国证监会的“通知”，旨在协助增强财政部“35号文”的政策效力，而“修订稿”则作用于上市公司的会计信息披露环节（旨在通过要求上市公司单独披露“非经常性损益”，促使上市公司更加稳健地披露会计信息，进而通过证券市场投资者的更趋理性的投资选择来促进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国家税务总局的“84号文”则旨在在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良性发展的基础上，实现国家财政收入的相应稳步增长。

有关各方对“所得税会计”的研究

诚然，“所得税会计”在我国从理论上并非是新的课题，但笔者认为“所得税会计”的相关理论只是局限在我国每年一度的会计职称资格考试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时才引起人们的重视，而在会计实务中并未得到普遍的应用。但在“35号文”和“84号文”同时发生政策效力的情况下，“所得税会计”在会计实务中的应用就不可避免了。现根据“35号文”、“84号文”的具体内容并结合“所得税会计”的基本要点，对上市公司“所得税会计”的具体应用作一简单的探讨，以提请人们关注并加强对这一问题的研究。

众所周知，从理论上看，“所得税会计”的核心内容是“永久性差异”和“时间性差异”的确认。根据“35号文”和“84号文”的具体内容并结合上市公司在实际业务中可能发生的经济业务，现将上市公司实际会计业务中可能发生的“永久性差异”和“时间性差异”归纳如下：

一、“永久性差异”的具体内容

1. 贿赂等非法支出：

-
2. 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而交付的罚款、罚金、滞纳金；
 3. 税收法规有具体扣除范围和标准(比例或金额)，实际发生的费用超过或高于法定范围和标准的部分；
 4. 纳税人向关联企业支付的管理费用(经国家税务总局或其授权的税务机关批准的除外)；
 5. 超过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扣除标准支付的工资薪金支出；
 6. 已出售给职工个人的住房和出租给职工个人且租金收入未计入收入总额而纳入住房周转金的住房所计提的折旧；
 7. 自创或外购商誉的摊销；
 8.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9. 纳税人从关联方取得的借款金额超过其注册资本 50% 的，超过部分的利息支出；
 10. 纳税人为其投资者或雇员个人向商业保险机构投保的入寿保险或财产保险，以及在基本保险以外为雇员投保的补充保险；
 11. 纳税人发生的不能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供合法凭证来证明其真实性的差旅费、会议费、董事会议费；
 12. 纳税人支付给本企业雇员的、没有合法真实凭证的、超过服务金额 5% 以上的销售佣金；
 13. 纳税人出售职工住房发生的财产损失；
 14. 粮食类白酒的广告费；
 15. 纳税人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符合规定条件并且超过销售(营业)收入 2% 以上部分的广告费支出；
 16. 纳税人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业务宣传费(包括未通过媒体的广告性支出)超过销售(营业)收入 5% 以上的部分；
 17. 纳税人发生的不能向税务机关提供足够的有效凭证或资料以证明其真实性的业务招待费；
 18. 纳税人发生的与其经营业务直接相关的符合规定条件但超过规定范围的业务招待费，即全年销售(营业)收入净额在 1500 万元及

其以下的，不超过销售(营业)收入净额的 5%；全年销售(营业)收入净额超过 1500 万元的，不超过该部分收入的 3%。

二、“时间性差异”的具体内容

1. 存货跌价准备金、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金、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金、风险准备基金(包括投资风险准备基金)，以及国家税收法规规定可提取的准备金以外的任何形式的准备金；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指企业会计核算所确认的折旧或摊销数额与税法规定的差额部分)；
3. 提取坏账准备金的纳税人所提取的年度坏账准备超过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5% 的部分；
4. 纳税人按年末应收票据余额 5% 计提的坏账准备(注：按“35 号文”的规定企业计提坏账准备的基数中不包括应收票据，因此应按“84 号文”的规定计算出纳税人年末“应收票据”所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并将其作为时间性差异来调整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

12

在明确了“永久性差异”和“时间性差异”以后，在上市公司的实际会计业务中就应将“所得税会计”付诸实施，即在企业正常的会计确认和计量环节按“35 号文”或企业选定的会计政策来处理；在确定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再按“84 号文”的相关条款确认“永久性差异”或“时间性差异”。

几点相关建议 为了能够真正发挥三部门相关政策的综合效应，建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中国证监会联合下发“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做好‘所得税会计’处理的通知”，将所得税会计处理的基本规范通过举例的方式加以示范。

从上市公司已经公布的 1999 年度的年报来看，各上市公司对中国证监会的“修订稿”中所规定的披露“非经常性损益”的理解存在很大的差异，建议中国证监会对“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再加以具体规范，以增强上市公司会计信息的可比性。

从上市公司已经公布的 1999 年度年报来看，各上市公司披露的“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存在很大的区别：有的公司仍采用

“应收账款余额百分比法”(如“宝硕股份”按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5%计提;“华光陶瓷”、“顺鑫农业”、“重庆路桥”、“稀土高科”等按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6%计提;“桂林集琦”按8%计提;“吉林森工”按10%计提);有的公司对控股股东的应收账款按“应收账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而对非控股股东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如“东风汽车”对控股股东的应收账款按3‰的比例计提,而对非控股股东则采用“账龄分析法”区分1年、1—2年、2—3年、3年以上,分别按5%、10%、20%、50%计提;“国际大厦”对关联单位按5%计提,而对非关联单位则区分1年、1—2年、2—3年、3—5年、5年以上,分别按0%、10%、20%、50%、100%计提);有的公司虽然一律采用“账龄分析法”,但对账龄组的分类以及每一类别的计提比例却存在较大的差距(注:该类公司所占比例较大)。因此为了能够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有一个更加准确的把握,笔者建议投资者在阅读上市公司的年报时对其会计政策的披露情况应予以适当的的关注,不宜将各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反映获利能力的指标简单地加以比较,以免做出错误的投资决策。

总之,我们应站在企业这个微观政策载体的角度,从企业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的全过程出发,对三部门相关政策的综合效应做出客观、准确的分析与判断,并通过“所得税会计”的贯彻与实施来充分发挥三部门相关政策的整体效应,以期实现我国证券市场和国家财政收入的良性循环及稳步协调发展。

透过三张表能获取哪些有用信息

党 中央和国务院主要领导曾多次强调,要重视发挥“三张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作用。中共十五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决定中指出,要及时编制“三张表”,真实反映企业经营状况,加强对企业活动的审计和监督,坚决制止和严肃查处做假账。可见党和国家领导人对“三张表”是何等的重视。随着国务

院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步伐的进一步加快，财政部对会计信息披露失真单位及相应中介机构的处罚力度也在不断“升温”，笔者现以一个会计理论工作者的身份，对“三张表”的阅读问题谈一点己见，力图通过对三张表的剖析，挖掘出有用的决策信息。

查看注册资本的真实 性及企业的成长性

当您取得资产负债表后，首先应查看该表的“所有者权益”部分。这时，您可查看“股本”或“实收资本”项目的数额，并将其与企业的注册资本数额相比较。如果该项目的数额小于注册资本的数额，说明该企业的注册资本存在不到位的现象，对此应做出进一步的了解，搞清资本金未到位的原因。“股本”或“实收资本”是企业承担有限责任的根本保证，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在查看清楚企业注册资本可靠性的基础上，应进一步了解企业历史上的成长性。这时，您可用“所有者权益合计”除以“股本”或“实收资本”的数额，再用该商数除以企业自注册成立日至会计报表截止日止的累计年数，据此对企业的成长性做出初步判断，即企业成立至今净资产的年平均增长率。此外还应进一步注意“资本公积”项目的数额，如果该项目的数额过大，应进一步了解“资本公积”项目的构成。因为有的企业在不具备法定资产评估条件的情况下，通过虚假评估来虚增企业的净资产，借此来调整企业的资产负债率，蒙骗债权人或潜在债权人。企业各类债权人对此必须高度重视。

查看企业各 项财务比率

通过查看企业资产负债率和各项流动性比率，了解企业对各类债权人利益的保证程度。用“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所求得的资产负债率，可以了解到企业对长期债权人利益的保障程度，该比率越大，表明长期债权人的风险越大。通过“固定资产净值”与“所有者权益合计”相比较，可以了解到企业固定资产主要资金来源，如果“固定资产净值”的数额，大大高于“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数额，说明企业的固定资产主要是通过债权人的资金购买的，如果企业的生产经营形势不好、固定资产利用率或利用效果不佳，对长期债权人而言其风险